

付款申请表

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《开元壹号 61 商业地块项目基坑支护设计合同补充协议（一）》

我方按照合同第一笔款项：基坑设计图纸已交付，并通过专家评审阶段，现报上《付款申请表》，请予以审查及付款。款项共计为：人民币 35000 元（大写：叁万伍仟元整）。

下附申请款项详目：

序号	付款阶段	阶段比例	付款额（元）
1	图纸完成且交付，并通过专家评审	70%	35000
合计			35000

累计已申请金额：0 元

累计已收金额：0 元

本次请款金额：35000 元

本次需支付金额：35000 元



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2023 年 6 月 8 日

我公司收款银行资料如下：

户行：建行洛阳分行

开户名：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账 号：41001501110050201587